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19
债券代码:133003、133040 债券简称:21康佳02、21康佳03
149987、133306 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康佳A、深康佳B	股票代码	000016、2000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勇军		苗雷强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24层董事局秘书处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24层董事局秘书处
传真	0755-26601139		0755-26601139
电话	0755-26609138		0755-26609138
电子信箱	szkonka@konka.com		szkonka@konk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消费类电子业务

公司的消费类电子业务主要由多媒体业务和白电业务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①多媒体业务

公司多媒体业务面向全球市场,主要有内销彩电业务、外销彩电业务。

内销彩电业务主要以B2B(Business-to-Business的缩写,即企业对企业)和B2C(Business-to-Consumer的缩写,即企业对用户)两种业务模式为主,在全国各地设立了分公司、经营部和售后维修服务网点,营业利润来源于电视产品成本与销售价格的价差。

外销彩电业务以B2B为主开展业务,营销范围遍布亚太、中东、中南美以及东欧等多个区域市场,营业利润来源于产品成本与销售价格的价差。

②白电业务介绍

公司白电业务主要经营冰箱、洗衣机、空调、冷柜等产品,业务模式为B2B和B2C,主要面对国内市场,通过产品差价盈利。公司通过并购"新飞"品牌,加强了白电品牌基础;通过合资成立宁波空调生产基地,搭建了自身空调制造能力;通过并购倍科(滚筒洗衣机)中国工厂,补齐了滚筒洗衣机技术短板;通过新建西安智能家电产业园,探索发展洗碗机业务。另外,公司正在内部优化"研产供销服"各链条,外部整合渠道资源,与上游供应端、下游渠道端实现渠道复用,改善白电业务产品销售结构和竞争力。

(2)存储芯片贸易及半导体业务

目前,公司半导体业务在存储、光电等领域进行了布局。其中存储领域主要是进行存储类产品的封装和测试;光电领域目前主要是进行Micro LED相关产品的研发。公司存储芯片贸易业务主要是围绕本公司传统主营业务中涉及的存储芯片开展贸易业务,经营利润来源于上游采购与下游销售的差价,该业务有利于加快半导体业务布局,积累半导体与芯片业务客户资源,保障销售渠道,同时精准匹配市场需求以便有效缩短培育周期,降低研发设计与需求错配风险。

(3)环保及新材料业务

公司环保及新材料业务主要对再生资源进行回收、分拣、加工、物流及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5,824,818,212.66	38,016,368,073.05	38,023,319,693.08	-5.78%	39,874,520,771.26	39,882,535,97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44,401,184.65	7,640,399,721.99	7,641,459,980.68	-26.13%	9,095,278,436.41	9,095,395,753.57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7,849,331,429.24	29,607,854,255.27	29,607,854,255.27	-39.71%	49,106,513,669.58	49,106,513,66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3,790,053.17	-1,471,409,748.21	-1,470,466,806.68	-47.15%	905,352,997.68	905,470,3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4,445,076.42	-2,665,550,383.07	-2,664,607,441.54	-9.38%	-3,250,798,107.49	-3,250,680,79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01,277.90	-528,303,041.83	-528,303,041.83	204.69%	808,756,394.11	808,756,39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86	-0.6111	-0.6107	-47.14%	0.3760	0.37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86	-0.6111	-0.6107	-47.14%	0.3760	0.3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8%	-17.58%	-17.57%	-15.01%	10.33%	10.3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00,647,851.61	5,871,413,320.33	4,404,631,998.81	2,972,638,25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513,923.41	-345,754,155.74	-521,630,694.97	-1,448,919,12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453,718.40	-370,140,652.01	-486,155,733.41	-1,536,694,97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725,927.02	981,175,821.78	-120,891,719.52	875,543,102.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9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4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5%	523,746,932	0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48%	180,001,110	0		
王景峰	境内自然人	2.91%	70,000,000	0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8%	59,706,843	0		
HOLY TIME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2.38%	57,289,100	0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1.88%	45,366,683	0		
NAMNGAI	境外自然人	0.96%	23,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3%	22,292,686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2%	19,865,520	0		
交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18,896,03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嘉隆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80,001,110股和18,360,000股,嘉隆投资有限公司与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A股股东王景峰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70,000,0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康佳02	133003	2021年05月21日	2024年05月21日	50,000.00	4.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1康佳03	133040	2021年07月09日	2024年07月09日	80,000.00	3.95%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康佳01	149987	2022年07月14日	2025年07月14日	120,000.00	3.2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康佳03	133306	2022年09月08日	2025年09月08日	60,000.00	3.3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康佳05	133333	2022年10月18日	2025年10月18日	60,000.00	3.5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康佳01	133759	2024年1月29日	2023年1月29日	150,000.00	4.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康佳02	133782	2024年3月18日	2024年3月18日	40,000.00	4.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康佳03	133783	2024年3月18日	2024年3月18日	40,000.00	4.03%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于2023年1月8日支付"21康佳01" 2022年1月8日至2023年1月7日期间的利息。截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21康佳01"已于2024年1月8日到期兑付并摘牌。 报告期内,公司已于2023年5月21日支付"21康佳02" 2022年5月21日至2023年5月20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已于2023年7月9日支付"21康佳03" 2022年7月9日至2023年7月8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已于2023年7月14日支付"22康佳01" 2022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13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已于2023年9月8日支付"22康佳03" 2022年9月8日至2023年9月7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8日支付"22康佳05" 2022年10月18日至2023年10月17日期间的利息。 "24康佳01"、"24康佳02"、"24康佳03"尚未到首个付息日。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体及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结果无调整。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出具了《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3]3306号)。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22康佳01"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出具了《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3]3307号)。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21康佳01"、"21康佳02"和"21康佳03"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83.51%	77.74%	5.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91,444.51	-266,555.04	-9.34%
EBITDA全部债务比	-6.33%	-3.45%	-2.88%
利息保障倍数	-3.50	-1.99	-75.88%

三、重要事项

2023年,公司贯彻落实"一轴两轮三驱动"新发展框架,全面实施精益化管理,深入开展资产盘活、控费提效、法人压降、降本增利等专项行动,并通过组织架构调整、业务主体优化等形式重组业务布局,优化资源聚焦于消费电子和半导体两大主业,为公司下一步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78.49亿元,同比下降39.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64亿元,同比下降47.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3亿元,实现由负转正。

由于以下原因,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并出现较大幅度亏损:

(一)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3年,公司聚焦主业,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主动优化了部分主业赋能不强、毛利水平较低的工贸和环保业务,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

(二)公司2023年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

1、2023年,受产品策略调整和供应链持续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彩电业务产生了一定程度的亏损。在内销彩电方面,公司对当期产品规划及销售策略进行了系统性调整,中高端新品X6/M6/R7上市时间主要集中在2023年下半年,彩电新品的导入及销量爬坡周期相对滞后,未能全面弥补老品退市产生的清理损失,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内销彩电业务的销售规模和利润总额;在彩电外销及代工业务方面,由于2023年上游供应链成本持续震荡,导致公司彩电外销及代工业务交付的订单毛利水平偏低,虽然通过战略调整逐步改善了2023年下半年的经营质量,但2023年全年的毛利仍无法完全覆盖刚性费用。

2、2023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并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公司坚持"园区服务保障战略主业"的原则,持续收缩园区业务,2023年基本无新增大型产业园区项目,相关收益同比下降。

3、2023年,虽然公司半导体业务在多项产业链关键技术方面取得一定成果,但仍处于产业化初期,研发投入持续增长,未能实现规模化及效益化产出,影响了公司整体经营利润。

4、2023年,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约10.17亿元,导致利润减少。

5、2023年,公司策略性优化工贸及环保等非主业业务,利润获取来源有所收窄,相关收益下降。

(三)2023年的重点工作

1、业务格局与组织体系持续优化

围绕新发展战略,公司聚焦消费电子和半导体两大主业,扎实推动业务格局调整和组织体系优化。

业务调整方面,公司优化非核心业务,逐步退出工贸和环保业务,将资源聚焦到消费电子和半导体两大主业。

组织优化方面,公司持续优化公司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人员薪酬体系,开展全口径用工总量管控,实现了人员效能的有效提升,确保了组织体系更加高效。

2、精益管理落地见效

2023年,公司将精益管理理念落实到研产供销服的各个环节和投融管退的整个链条,聚焦"人岗事"、推行"细小微",深入开展提效、控本和降费工作,实现经营性现金流的优化提升。其中:

控费提效方面,公司坚持"费用效率最大化"的目标,从围绕"业务驱动、分类指导、精益管理、重点提级、统筹治理"等方面持续强化过程管控。

降本增利方面,公司实施采购精准降本,一方面重点关注大宗物料价格和供需形势,增强对原材料市场分析判断和决策能力;另一方面强化采购过程管控,确保市场行情波动与供需结构变化相匹配。

3、产品能力有效提升

2023年,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产品统领研产供销服各环节,坚持精品思维,坚持质量为本,做成、做精、做优产品,提升产品毛利获取能力。

彩电方面,公司完成内销产品更新迭代,四大新品系列共12款机型全部按计划进入批量生产;外销产品重点提升智能化水平,谷歌安卓系统完成平台认证,2023年彩电业务毛利额同比增长17.72%。白电方面,公司500升对开门冰箱、臻彩系列洗衣机、智音系列空调等新品相继上市,新飞509升自由嵌入式五重除菌冰箱量产,洗碗机进入小批量生产测试阶段,2023年白电业务毛利额同比增长15.00%。PCB方面,公司成功实现叠板数、内外层线路和线路制作能力的大幅提升,多层板、金属基板等高端产品占比显著提升,推动了产品线补齐和产品高端化,2023年PCB业务毛利额同比增长54.46%。

4、制造能力明显增强

2023年,公司坚持专业化、差异化发展道路,强化精益制造,打造基石性客户,筑牢制造能力。彩电方面,公司完成120吋超大板生产线建设,安康绿色智能工厂生产效率同比大幅提升,并开拓了多家战略客户。白电方面,公司白电产品人均效能持续提升,初步建立洗碗机制造能力,有序推进新飞冰箱与冷柜新智能工厂,构建了"冰洗冷空厨"全品类制造能力,并导入多家战略客户。PCB方面,公司遂宁智能化新工厂正式投产,丰富了多层板和HDI(高密度互连技术)板产品线的布局,开拓了新能源、汽车电子、Mini LED光电显示等领域的头部客户,中高端产品占比显著提升。

5、国际业务稳步推进

一方面,公司以差异化策略驱动规模化发展。彩电业务强化差异化经营,中东非市场以埃及本土制造为核心,欧洲市场以"爆款+高端"产品为驱动,新兴市场以智能电视产品为抓手,2023年实现彩电外销收入同比快速增长。白电业务充分利用中欧班列优势,全力开拓欧洲市场,聚焦核心客户,培育了俄罗斯、德国、西非等千万级区域大客户,海外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另一方面,公司以精细化运营构建自有品牌格局。彩电业务通过实行客户分级管理,优化资源分配,在稳定中东、拉美、欧洲等传统客户的同时,新拓澳大利亚、阿尔及利亚、哈萨克斯坦等8个空白区域市场,协助巴西、日本、俄罗斯、海湾国家等客户输出定制化的本土营销方案,2023年自有品牌业务外销实现收入大幅增长。

6、技术攻关与产业转化加速落地

公司坚持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着力推动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转化。核心技术攻关方面,公司在混合式巨量转移、巨量修补、芯片微小化和Mini LED直显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果,重庆康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入选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名录,国资委"启航企业"申报已入围答辩阶段。产业转化方面,Micro LED芯片和巨量转移板块实现多家客户送样和小量销售,Mini LED直显板块聚焦降本、大客户销售和工程客户合作,累计开拓客户10余家。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20
债券代码:133003、133040 债券简称:21康佳02、21康佳03
149987、133306 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全体监事会成员和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刘凤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此议案已经董事局财务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会计师审计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局财务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

(五)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63,790,053.17元,未分配利润为1,474,561,975.85元,母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净利润为-749,189,478.71元,未分配利润为550,788,846.44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需求,会议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会议认为前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会议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落实最终方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局财务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报告》。

(九)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刘坚先生、王曙光先生、邓春华女士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会议认为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董事局关于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向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电视、智能终端等产品以及收取智能电视终端装机费等费用,金额不超过1亿元;同意2024年度向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购买提供的物业管理、水电、房屋租赁等服务和产品,金额不超过1.5亿元。

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关联方董事刘凤喜先生、姚威先生回避表决,其他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会议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落实最终方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坚)。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坚)。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曙光)。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曙光)。

(十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邓春华)。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邓春华)。

(十四)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21
债券代码:133003、133040 债券简称:21康佳02、21康佳03
149987、133306 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蔡伟斌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22
债券代码:133003、133040 债券简称:21康佳02、21康佳03
149987、133306 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4年拟向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简称"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销售电视、智能终端等产品以及收取智能电视终端装机费等费用,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1亿元,2023年度的实际发生额为7,802.34万元。

2、公司2024年拟购买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物业管理、水电、房屋租赁等服务和产品,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1.5亿元,2023年度的实际发生额为11,343.52万元。

此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局由7名董事组成,在对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刘凤喜先生、姚威先生回避表决,其余5名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服务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电视、智能终端等产品以及收取智能电视终端装机费等费用	市场化定价	10,000	947.52	7,802.34
	小计			10,000	947.52	7,802.34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和产品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管理、水电、房屋租赁服务及产品	市场化定价	15,000	1,815.84	11,343.52
	小计			15,000	1,815.84	11,343.5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服务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电视、智能终端等产品以及收取智能电视终端装机费等费用	7,802.34	20,000	0.76%	-60.99%	2023年3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小计		7,802.34	20,000	0.76%	-60.99%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和产品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管理、水电、房屋租赁服务及产品	11,343.52	10,000	1.17%	13.44%	
	小计		11,343.52	10,000	1.17%	13.44%	
公司董事局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3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公司在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评估和测算,但因市场变化、公司业务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获批金额,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局对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合法合规,其对于销售产品及服务的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数较预计数差异超过20%的解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获批金额,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侨城集团")。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张振高。注册资本:120亿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0346175T。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纺织品、轻工业品等商品的出口和办理经特区主管部门批准的特区内自用一类商品、机械设备、轻工业品等商品的进口(按经贸部[92]外经贸管体审证字第A19024号文经营),开展补偿贸易,向旅游及相关文化产业(包括演艺、娱乐及其服务等)、工业、房地产、商贸、包装、装潢、印刷行业投资。本公司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的内销业务。旅游、仓库出租、文化艺术、捐赠汽车保税仓,会议展览服务(涉及许可证管理的项目,须取得相关的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汽车(含小轿车)销售。主要办公地点、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9.999997%的股权,华侨城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2023年9月末,华侨城集团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5,816.03亿元,总负债为4,386.67亿元,净资产为1,429.36亿元。2023年1-9月份,华侨城集团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507.54亿元,净利润为-54.59亿元,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信誉度高,预计在2024年,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2024年将向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销售电视、智能终端等产品以及收取智能电视终端装机费等费用,预计全年交易总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公司在2024年将购买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物业管理、水电、房屋租赁等服务和产品,预计全年交易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公司将根据上述基本原则和实际经营情况,与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说明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是确切必要的,在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的情况下,公司将会持续开展与他们之间公平、互惠的合作,上述关联交易将有利于保持双方之间长期的合作关系。

(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上述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就有关问题向其他董事和董事局秘书进行了询问,并就该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性作了认真审核,我们依据各自认为已经获得的足够的信息及我们的专业知识,对该关联交易作出独立判断。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商业惯例,公司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合同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国内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程序,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局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23
债券代码:133003、133040 债券简称:21康佳02、21康佳03
149987、133306 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共有7名董事,实到董事7名,董事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63,790,053.17元,未分配利润为1,474,561,975.85元,母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净利润为-749,189,478.71元,未分配利润为550,788,846.44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为:

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前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1年-2023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120,397,270.40元,现金分红总额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鉴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局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董事局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所处发展阶段、成长性和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有利于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广大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等。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24
债券代码:133003、133040 债券简称:21康佳02、21康佳03
149987、133306 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经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商榷,为确保客观、公正地反映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经过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本公司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01,719.59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29.24	-697.14			32.1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7,218.01	20,923.37	152.77	-169.19	188,157.80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0.00	4.56			4.5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2,677.63	25,434.07	6.88	-48.66	208,153.48
存货跌价准备	37,269.98	37,173.36	12,567.24	-5.40	61,881.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682.17	4,060.77	723.68		14,019.2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574.35				4,574.3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403.31	4,142.22	343.12		10,202.41
商誉减值准备	36,207.19				36,207.1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1,287.57	10,678.38			41,965.95
合计	477,049.45	101,719.59	13,793.69	-223.25	565,198.60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2023年度,本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分别为-697.14万元、20,923.37万元、4.56万元、25,434.07万元。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2023年末,本公司综合考虑存货状态、库龄、持有目的、市场销售价格、是否已有合同订单等因素,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并与存货成本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对存货进行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23年度,本公司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合计37,766.34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2,567.24万元。

(三)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要求,企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上述标准与方法,2023年本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060.77万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4,142.22万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0,678.38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101,719.59万元,将影响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101,719.59万元,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无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利于客观、公正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本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